

证券代码：832839

证券简称：共同管业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了拓展融资渠道，满足日常经营及发展需要，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授信，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存续期限不超过 72 个月（含本数）。

该笔授信采用的担保方式如下：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含本数）部分的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腾举共同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举共同”）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模先生、杨蓉女士和陈工力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位于温江区海科路西段 498 号的工业用地及房产（产权/不动产证号：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490435 号、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490436 号、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490437 号、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513475 号、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513476 号、温国用【2015】第 55938 号）提供抵押担保。其余不超过人民币 2,100.00 万元（含本数）的授信由腾举共同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模先生、杨蓉女士和陈工力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上述工业用地及房产提供顺位抵押担保。

近日，公司、腾举共同、陈模先生、杨蓉女士及陈工力先生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支行签署相应合同。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在成都市温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理完毕上述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手续。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

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办理该额度内的授信、借款、担保等一切相关具体事宜。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参会董事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情况为：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10）。

三、资产抵押的必要性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资产抵押是为了获取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有助于增强公司资金保障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更正后）》；
- （二）、《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
- （三）、《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
- （四）、《不动产登记证明》（川【2024】温江区不动产证明第 0007555 号）。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1 日